重庆市璧山区福禄镇卫生院

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职能职责。

预防为主，控制危害地方病、传染病等重大疾病；开展疫情报告和监测工作；及时处理公共卫生突发事件；普及健康教育知识，实施初级卫生保健、指导辖区内医疗机构业务等管理工作。具体职责任务包括：

（1）、基本医疗服务

主要是开展一般常见病、多发病、地方病的基本医疗服务；现场救护和转诊服等服务。

（2）、公共卫生服务

主要是坚持预防为主，重点预防控制危害农村居民身体健康的地方病、多发病等重大疾病；开展妇幼保健和残疾人康复工作；慢性病管理服务，开展疫情报告和监测工作；及时处理农村重大疫情和公共卫生突发事件；计划生育指导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。

（3）、综合管理服务

主要是组织实施初级卫生保健、协助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指导辖区内诊所、村卫生室业务工作，进行辖区公共卫生管理；协助开展辖区内公共卫生监督工作和技术指导；做好医疗卫生信息统计报告工作，完整、及时、准确报告相关信息，逐步推进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；普及健康教育知识，进行爱国卫生指导等工作。

（二）机构构成。

我院为卫生健康委所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。经费性质现为财政差额拨款。

我院核定的人员编制数为22人，领导职数为2人。现有职工24人，退休职工10人，经批准聘用的临时工5人。设有内科、外科、妇科、中医科及B超、心电图、放射、检验等科室，共计11张床位。

（三）预算及支出情况。

收入预算：2022年年初预算数1162.83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29.87万元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232.96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524.75万元。

支出情况：2022年支出数1162.83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929.87万元，经营或事业收入支出134.19万元，其他支出98.77万元。

二、绩效评价基本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

严格落实《预算法》及市、区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，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，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，提升部门责任意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促进供销工作的发展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

绩效评价原则包括科学规范原则、公开公正原则、分级分类原则、绩效相关原则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

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，成立了自评工作领导小组，对照自评方案进行研究和布署，党组成员及各科室全程参与，按照自评方案的要求，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。在自评过程发现问题，查找原因，及时纠正偏差，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。

三、绩效评价情况及结论

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性工作，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。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，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，梳理内部管理流程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。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，除专项预算的追加和政策性工资绩效预算的追加外，本年部门预算未进行预算相关事项的调整；“三公”经费总体控制较好，超本年预算和上年决算支出较少。预算管理方面，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，仍需进一步强化；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。资产管理方面，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，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，总体执行较好，评价结果为“优”。

主要经验及做法

完善制度，规范管理，对单位行政运行、内部控制、会议、差旅等严格按照最新规定执行；严格执行预算，控制各项经费支出；完善监督，建立长效机制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

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，确定了单位年度预算目标，细化了预算指标，但是在实际支付过程中，个别时候未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执行。财务制度不够完善，资产管理不够严谨，业务素质有待提高。

六、建议

1、加强学习，提高思想认识。组织单位财务人员认真学习《预算法》 等相关法规、制度，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，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。

2、规范财务运行，加强预算支出管理。严格遵循“先有预算、 后有支出”的原则，在资金支付管理方面，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向财政部门申请用款，在财政部门批复的支出预算资金范围内申请使用一般预算支出经费。建立健全并认真执行各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，建立内部控制机制，资金使用严格履行审批程序， 确保资金支出合法、真实。严格落实会计核算、报销审批制度，加强对资金使用环节的监督。

重庆市璧山区福禄镇卫生院

 2023年3月20日